

抄本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# 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 函

地址：110207 臺北市信義區松仁路3號9樓

聯絡方式：(承辦人)張碧蓉

(聯絡電話)02-87897805

(傳真)02-87897674

(E-mail)pjchang@mail.pcc.gov.tw

受文者：如行文單位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4月24日

發文字號：工程技字第112020036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

主旨：檢送「公共工程生態檢核資訊公開作業指引」1份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，並轉知所屬（轄）機關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為協助工程主辦機關落實各階段生態檢核資訊即時公開工作，並使工程計畫主管機關建立之生態檢核資訊公開平台更加友善完整，且為提升公共工程生態調查資料的應用及有效性，促進生態調查資料整合及共享，爰訂定旨揭作業指引。
- 二、旨揭作業指引置於本會網站www.pcc.gov.tw之「工程技術-工程技術專案-公共工程生態檢核專區」，提供各機關參考。

正本：內政部、外交部、國防部、財政部、教育部、法務部、經濟部、交通部、文化部、衛生福利部、國家發展委員會、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、國立故宮博物院、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、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、行政院農業委員會、勞動部、行政院環境保護署、原住民族委員會、海洋委員會、客家委員會、數位發展部、直轄市政府、各縣市政府

副本：社團法人中華民國荒野保護協會、中華民國生態專業技術服務商業同業公會、各工程技術顧問同業公會、中華民國土木技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社團法人中華民國水利技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社團法人中華民國水土保持技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環境工程技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社團法人臺北市林業技師公會